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3232344046014X2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泽库县就业服务局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泽库县就业服务局（泽库县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宗旨：为本县再就业提供服务。 业务范围：再就业服务。	
	住 所	泽库县迎宾路 27 号	
	法定代表人	魏宗耀	
	开办资金	6（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泽库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42.07		49.34	
网上名称	泽库县就业服务局	从业人数	8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p>2022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事实细则的规定，按照遵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没有涉及变更登记的事项，没有违法违规情况。</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一、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300人，完成330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10%；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目标任务15人，已完成16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6%；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目标任务40人，完成68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70%；农牧区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目标任务2500人，完成2545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2%；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89%；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目标任务1300人，完成目标任务1300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城镇登记失业率已控制在3.5%以内。二、组织转移就业增收行动。一是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援青帮扶劳务对接情况。对接天津滨海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2019年出资216万元为我县脱贫户和监测帮扶户开发的为期三年的40个公益性岗位延续扶持一年，并每月一次为我县提供岗位信息；对接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将2020年出资102万元为我县脱贫户、监测帮扶人员提</p>

供为期两年的50个消杀、防疫公益性岗位延续扶持政策一年；对接江苏海门地区为我县提供企业岗位信息。二是政策宣传和招聘会开展情况。每月至少一次在全县9个乡镇和各易地扶贫搬迁点群众提供就业扶持政策，把藏汉双语的创业就业政策、方针、理念和形势送到牧区一线，切实帮助进城贫困人员转变转移就业思想观念。线下组织开展各类专场招聘活动32场，发放政策宣传资料5000余份，线上微信公众号推送“青海人社通APP”“青海招聘信息网”等平台收集到的岗位信息，招聘信息200余条，线上线下载累计提供就业岗位6673个，2000名富余劳动力进场求职，现场达成就业意向52人，17人已实现就业。三是搭建海西枸杞采摘劳务平台，给各乡镇印发《关于组织富余劳动力赴海西州开展枸杞采摘工作的通知》，让乡镇积极配合动员组织牧区富余劳动力到海西采摘枸杞，以增加收入。

三、青年群体就业推动行动。建立就业见习基地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去年建立泽库县人民医院和泽库县藏医院两家就业见习基地，帮助6名见习高校毕业生顺利实现就业，今年新建泽雄路社区卫生服务站和宏丰得大酒店有限公司两家见习基地，四家见习基地可提供就业岗位50个。

四、困难人员就业帮扶行动。2022技能提升行动和劳务输出工作中，继续做好脱贫劳动力、监测帮扶对象等就业困难人员的能力提升工作，加大对他们的就业服务指导和政策宣传，截至目前我县跨省就业77人。

五、劳务品牌建设行动。发挥泽库自身优势，依托牦牛藏羊养殖、人参果（蕨麻）、“金”菇（黄蘑菇）、石刻等特色产业的基础上，做大做强我县现有的“泽优牧品”，以品牌做产业链，产业链吸纳和解决我县不愿外出人员、无法外出等人员的就业问题，在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同时实现就地就近就业。

六、创新创业扶持行动。一是创业担保贷款发放情况。为确保创业基金用到实处，我局对申请创业补贴的人员实地查看和跟进，截至目前通过人社局党组会审核将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15人的申请资料报至农商银行。二是创业补贴政策落实情况。印发《关于创办领办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的大中专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及生活费补贴申请的通知》等文件，将高校毕业生创业补贴、首次创业补贴、创业贴息等政策以印发通知、举办招聘活动和宣传活动等形式进行全面的宣传。三是实训基地作用发挥工作。我县实训基地已竣工，目前正在完善内部装修、实训设备配备等工作。拟通过整合资源开展常规性的集中培训和“定向、订单式”培训方式进行技能培训。依照市场需求配置培训资源，根据劳动力市场变化和用工企业的需求，科学确定培训项目、培训对象、培训规模和培训内容，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实现低水平劳动力转移高技能人才输出的转变，为招工企业输送高质量就业人员。

七、技能培训提升行动。我县今年技能培训目标任务1300人，培训后转移就业目标任务910人，为全面做好我县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工作和培训后的转移就业工作，2022年技能培训以具有意愿需要提高技能的劳动力为培训对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截止目前培训任务已全部完成，为进一步落实培训监管制度，提升培训质量，我局组织工作人员到各乡镇培训班进行督导，实地查看培训质量和课程内容并参加结班仪式。

八、乡村振兴工作完成情况。根据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青人社厅发〔2021〕67号）文件要求，我局对各项工作任务都做了详细的安排部署，一是通过在易地移民搬迁点等群众聚集地开展

	<p>“四送”活动及电话回访，截止目前为5名符合条件的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帮扶对象发放一次性跨省就业交通补贴，目前正对接16余名跨省就业的脱贫劳动力。二是我县已完成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人员就业7476人。</p>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	无
---------------------	---

填表人： 行英秀 联系电话： 13639739628 报送日期： 2023 年 02 月 21 日